

浙江师范大学文件

浙师科研字〔2017〕9号

浙江师范大学关于印发纵向科研项目间接费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

现将《浙江师范大学纵向科研项目间接费用管理办法(试行)》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浙江师范大学

2017年7月23日

浙江师范大学纵向科研项目间接费用管理办法 (试行)

为进一步规范学校纵向科研项目间接费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和创造性，根据《国务院关于改进加强中央财政科研项目和资金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1号)、《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6〕50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6〕304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5〕15号)、《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6〕317号)、《浙江省省级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项目经费管理暂行办法》(浙财教〔2012〕357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省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实施意见》(浙委办发〔2017〕21号)和《浙江师范大学关于完善科研经费使用与管理的若干意见》(浙师科研字〔2016〕1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本办法适用于 2015 年之后新立项的各类有间接费用科目列支的纵向科研项目。

第二条 间接费用是指学校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相关的管理费用成本以及激励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等。

第三条 间接费设置比例按上级有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执行，相关纵向项目的核定标准如下：

人文社科类项目间接费用按项目资助总额的一定比例核定：50 万元及以下部分为 30%，超过 50 万元至 500 万元的部分为 20%，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为 13%。

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间接费用按项目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费的一定比例核定：500 万元及以下部分为 20%，超过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的部分为 13%，超过 1000 万元的部分为 10%。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间接费用按项目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费的一定比例核定：200 万元以下的部分为 25%，200 万元（含）至 500 万元的部分为 20%，500 万元（含）以上的部分为 15%。

省级软科学、自然科学基金和软件类科研项目间接费用按项目资助总额的 30% 核定。

第四条 间接费用支出包括管理费和绩效费支出。

（一）管理费。管理费用是指学校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水、电、气、暖消耗等安排的有关支出及日常科研活动发生的其他相关管理费用支出。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结合学校自身情况，设定管理费用比例如下：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和教育部分人文社科项目管理费按项目总经费的 2% 核定；

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省级科技计

划项目（除省级软科学、自然科学基金和软件类科研项目外）管理费按项目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费的5%核定；

其他项目按项目总经费的5%核定。

（二）绩效费。绩效费是指承担项目任务单位为提高科研工作绩效安排的相关支出。除相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有明确要求外，间接费扣除科研项目管理费后的余额均用于拨付课题组成员科研绩效费。

为体现项目绩效激励导向，科学研究院根据项目实施情况下拨绩效费额度，其中立项后下拨绩效费总额的60%，结题后拨付剩余40%，绩效费用支出应在项目结题后的两年内执行完毕。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组成员在项目研究中的实际贡献在允许额度范围内合理分配绩效支出，对于未通过中期检查、执行不力无法按时结题的项目，暂缓、核减或不拨付剩余绩效费。

绩效费支出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负责人应对绩效费支出的真实性和合理性负责。绩效费提取时应填写发放表，表上应注明“绩效费支出”字样，项目组成员绩效费支出由经办人（或使用人）签字、项目负责人审批签字；项目负责人绩效费支出经所在学院、部门（单位）分管科研领导审批签字。

绩效费支出不得用于项目组成员以外人员。绩效费支出不纳入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额。

第五条 学校作为主持单位承担的科研项目，如需向合作单位拨付间接费用，按计划任务书间接费用预算或双方协议约定的分配方案执行，原则上不得超过外拨合作经费占总经费的比例。

学校作为合作单位参与的科研项目，负责人应在项目预算中与项目承担单位约定间接费用分配方案，学校按实际到位的间接费用进行核定与分配。

第六条 项目依托单位变更其他单位的项目，除上级管理部门有明确规定外，原则上已拨付给学校的间接费仍留在学校，不再外拨。

第七条 本办法由科学研究院和计划财务处负责解释。

第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学校原有相关规定若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抄送：行知学院。

浙江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7年7月23日印发
